

檔號:
保存年限:

全聯
110年7月20日
不動產
收文
第 3627 號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蔡嘉昇
電話：02-2720-8889/1999轉8259
傳真：02-2759-3228
電子信箱：udd-she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綜字第11030610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6315823_1103061087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本府「都市計畫容積移轉流程圖」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次修正本府「都市計畫容積移轉流程圖」，係修正備註4部分文字（略以）：「...，『應』於都市更新審議通過後取得『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容積代金審議委員會審定金額』或檢附容積代金預繳證明，始得辦理都市更新案件核定。...」，並於流程圖適當位置標示。

正本：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
電 2021/07/20 文
交 14:08:52 章

(都市發展局代決)

都市計畫容積移轉流程圖

